世界上最恒久的是人類的基本情感

——《藍花旗袍》作者川沙和加拿大OMNI主播郭然的文學對話

人物:加拿大著名作家、長篇小說《藍花旗袍》作者川沙
加拿大OMNI電視臺著名主播 郭然
時間:2012 8 14
地點:多倫多

加拿大OMNI2電視臺著名主播郭然專訪《藍花旗袍》作者川沙

郭然:最近,中國的花山文藝出版社出版了你的長篇小說《藍花旗袍》,即將在北京召開的第19界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上也將介紹這部作品,請簡單介紹一下《藍花旗袍》,它是一部什麽樣的長篇小說,主要講述了一個什麽樣的故事?

川沙:小說講述 了一個清末民初在四川瀘州的大地主、他的旗袍坊和他的後代的故事,講述了他的後代,後代的後代的經歷和命運。其中涉及到軍閥混戰、北伐 戰爭、紅軍長徵、抗日戰爭、國共內戰,以及之後的文化大革命和後來的出國潮等等,當然,小說是講故事,後來展開涉及到英國、臺灣和日本,就是說,故事從清末一直到1990年代末,基本囊括了20世紀,空間涉及了歐亞,是這樣的一個比較大的小說。

郭然:是一個家族的故事嗎?

川沙:不單是一個家族,應該是一個家族的三代人甚至是四代人的歷史為主綫,他們的故事展開又涉及到幾個家族和很多人。

郭然:是一個歷史故事?還是言情小說? 你怎麽給它歸類?

川沙:首先,這是一部虛構的小說,《藍花旗袍 》共四部十四卷138章90餘萬字,涉及的人物超過100個,是一部規模宏大而有社會哲理內容的小說。當然,以歷史的發展為時間軸綫,以一個家族及其後代的發展、以及牽涉到的其他的人和事情,來從一個側面表現20世紀中國人的生存狀態,我們都知道,在20世紀,中國經歷了很多場戰爭、政治風暴,一次又一次的浩劫和災難,因此,用一句話來概括這部長篇小說,就是:一個弃兒在經歷了戰爭和政治風暴之後為父尋仇和尋找母親的凄美動人的故事。

郭然:是一部嚴肅的純文學小說。

川沙:是的。

郭然:大家都知道,川沙是一位詩人,寫了很多的高雅的詩歌,詩歌和小說是不同的範疇,大家對川沙寫小說,都會很好奇,會設想它會不會是一種象詩歌一樣的小說。語言和思維方式是不是像詩歌一樣。和普通的小說不一樣? 它究竟有什麽樣的特點?

川沙:在文學里邊,小說、詩歌和散文,甚至戲劇,在我看來,對于作家都有激情型和冷靜型的,但這是相對的,這和作家性格有關,我自認為自己是屬于激情型的。但是,很多時候,特別是寫小說的時候,我很冷靜,冷靜是必須的,加拿大漫長的冬季,適合一個作家寫小說的時候的冷靜狀態。詩人寫小說,這方面的例子很多.郭然:但是,很多讀者主要是讀你的詩歌。

詩歌和小說的形態不一樣,詩歌的傳播或者說散播速度更快,穿透力更強,直接抵達人的內心,詩歌的本質是訴諸人的情感,是打動,而小說則要復雜的多,小說觸及人的意識和潛意識,涉及到人們日常生活,人的全方位的情感和智慧、哲學、宗教等等更全面的領域,小說的受衆在時間和空間上沒有詩歌散播速度那麽快,但是,它以另外的方式作為故事流傳。1999年我來到加拿大的時候,實際上已經有三部小說都寫了一半,這件事情,在我七年前的第一本小說《陽光》的後記里已經談到,我喜歡交叉地寫作,這樣寫的作家也不少,例如北京的女作家徐小斌,她不僅寫小說,劇本,還是畫家和演員,她也交叉地寫幾本小說。

郭然:你還寫劇本,這麽多東西同時在寫?

川沙:是的。契科夫寫小說和劇本,高爾基、中國的莫言、王安憶和虹影也是這樣,易卜生寫劇本和詩歌,歌德則劇本詩歌小說都寫,哈金也是三樣都寫。

郭然:《藍花旗袍》部頭很大,從我拿到手裏的這部小說來看,我感覺,托爾斯泰的《戰争與和平》和《安娜.卡涅尼娜》,前蘇聯作家肖洛赫夫的《靜靜的頓河》,還有我們中國的《紅樓夢》和《金瓶梅》也是這麽大的部頭。在現在這個讀圖的時代,還有多少作家寫這種大部頭的小說呢?

川沙:中國作家劉震雲的《故鄉面和花朵》、張煒的《你在高原》,他們的作品的部頭比我的這部作品更大,網絡作家也是動輒幾百萬字,我覺得,這不是問題本身。無論部頭大小,關鍵是寫得好不好。一個短篇小說,或者一首短詩,如果寫得空泛無物缺乏內涵和張力,也不算好作品,一個大部頭,寫得雄壯和氣韵充實豐沛,也是好作品,你剛才提到的《靜靜的頓河》和《卡拉馬佐夫兄弟》等作品,都是我很喜歡的作品。篇幅較大的小說一般描寫重大的歷史事件,家世題材,史詩以及重要歷史階段,這一類的題材需要一定的長度和體量的文字才能充分表現。 19世紀的長篇很驚人,20世紀,21世紀,這個世界更加復雜和精彩,自然應該有一些篇幅較長的作品去反映。

郭然:短篇小說以精致見長,長篇小說顯然是以宏度見長,對此,你是怎麽把握的?

川沙:我覺得,好的短篇有寓言性,準確、精致地用一個故事表現一種社會現象,當然,表現手法有很多,但準確、精致和言外之意是三個要素。長篇的核心也是一樣,長篇不一定在形式和內容上都像短篇那樣精致,長篇往往是"大山無形",這個話是賈平凹說的,他從小生活在秦嶺北面,有那樣的感覺,我是一個重慶人,也是生活在崇山峻林之間,後來我在蘇格蘭高地生活過幾年,我很理解這個說法,長篇小說,它不是蘇州園林,它有險惡或者說俊美的山巔,但那山巔更需要粗狂的山腰和猙獰的懸崖,才能構成一座氣勢萬千一以貫之的整體,但是,一個優秀的作家應該善于刪除許多腫脹的累贅的東西,當然,就像一個雕刻家一樣,他得有足夠的耐心和細心,還要見多識廣,才能胸有成竹,知道應該刪除的是那些東西。

郭然:從2004年你的第一部長篇小說《陽光》出版到今年的《藍花旗袍》,這個時間是8年了,我感覺你是不是很慢? 爲什麽要寫這麽久?

川沙:相對于網絡作家一年就要寫上百萬字的速度,可能是有些太慢了。最近幾年,有幾個作家和詩人在采訪問答中談到追求慢寫的問題,我很贊成。作為一種精神產品,或者說藝術品,生命力很有限,往往是泡沫。例如,電視劇的壽命不過以月份計算,電影以年份計算,而文學作品,美術作品,音樂作品,攝影作品,這些藝術作品,他們的生命力往往很強。文學的本質是追求在時間和空間上的最大化,就是追求所謂的經典,經典和時髦,這兩樣東西是背道而馳的。就是說經典和時尚是兩條相反的道路。

寫得很慢還有兩方面的問題,從技術層面,我曾經是一個出版社文學編輯,一本書在出版社的三審制度,其中的退稿、修改、反復修改,刪減,增加等等,讓我知道,什麽叫出版意識和讀者意識。文學編輯很多本來就是作家,老作家會給我們很多經驗之談。另外,寫得慢還可以讓人有一個思考作品是否經得起時間考驗的問題,這個問題很復雜,一部小說若幹的人物、情節、場景等等,有些是經不住時間考驗的。例如一本小說,十年前和之後,有些東西就不太一樣了,怎麽避免? 不可能都擺放十年再出版,但是,慢些總要好點。我懷疑,急于出版本身是不是理智。托爾斯泰終其一生就是三本小說,其中最完美的就一本《安娜。卡列尼娜》,福樓拜成名就一本《包法利夫人》,巴爾扎克很是高產,《高老頭》、《歐也妮郭朗臺》和《貝姨》等都很經典,是我的案頭作品,但是,《包法利夫人》超過它們。現在的作家很不得了,應該是世界性的大躍進了,但是我想,若幹年之後,有幾本能夠存在? 我看見過有一本《唐詩一萬首》,但是,真正在老百姓中間流傳的是《唐詩三百首》,就是這三百首,能夠讓大家耳熟能祥膾炙人口的,恐怕不到50首。所以,文學在實踐上是一個面對失敗的事業,應該是一個純理想的追求。我們的文化教育,新聞報道,世俗的那些吹捧和一頂頂的帽子,實際上是人類的自欺欺人,因為這維系很多人的飯碗。沒有這些虛妄的架子,人類也無法生活下去,也許,這本身就是一個悖論。■